

守住“主阵地”，种好“责任田”

惠济区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三转”纪实



直达问题一线进行督访

自觉维护工作秩序

理解支持和谐信访

巧念“三字经” 信访“暖民心”

“你好，是惠济区纪委信访室吗？我反映我们村长不给俺发过渡费的问题解决了，太感谢你们了！”11月21日，一上班，惠济区纪委信访室接到来自辖区老鸦陈街道双桥村王女士的电话。像这样的电话，惠济区纪委信访室几乎每天都会接到，这是惠济区纪委推行“接、督、查”为主要内容的“三访”机制暖民心工程的一个场景。该机制推行以来，解决了一大批久拖不决的疑难信访问题，辖区群众满意度明显提高，信访量呈明显下降趋势。记者 刘怡辰 鲁慧

“接访” 真正方便群众

“以前，群众有事不知道找谁说，也不知道怎么说，时间长了，小事拖大，大事拖炸，群众猜测干部不干净，干部埋怨群众不理解。”一位村干部这样说。为了解决“投诉举报无门、上访告状没路”的问题，惠济区在畅通信访渠道上下功夫，建立了上下连通的区、部门、镇（街道）、村组（社区）四级信访网络，打造了来信、来电、来访、网站、微博、短信举报“六位一体”的“指尖”举报平台，依托全区13名廉政监测员、54个行政村的廉政监

督员，聚集信访排查合力，让群众足不出户就能反映问题。

纪委会常委会推行领导干部挂牌接待制度，每天都有一名纪委会常委到信访室全天候接访，现场协调和解决信访问题，大大提高了信访问题的处理效率和效果。针对一些信访高发区和常年久拖不决的疑难信访问题，区纪委信访室采取“面对面”对话，深入案发现场，主持召开举报人、被举报人和调查组上访见面会，当面对面锣地解决问题，取得了良好效果。

“督访” 突出问题导向

信访问题不能一批了之，落实效果如何，关键在于督促。在具体时间中，该区纪委信访室积极发挥信访监督职能，坚持在强化监督中加强信访举报工作，畅通信访举报途径和渠道。建立“三本账”：问题线索签批台账、信访挂牌分销库、信访举报回访库，使“受理、上报、处理、流转、办理、反馈”一体化办理机制台账化、程序化、制度化。推行“信访

承办制”、“信访复核追究制”、“信访督办终结制”三级跟踪服务机制，提升办信办访水平，增强了信访办理的透明度和公信力，有效防止了重复访、越级访。据统计，今年以来，惠济区纪委共收到群众来信来访190件次，信访监督、信访约谈46起，初核问题线索80起，谈话函询6起，正在调查32起，立案24起，党政纪处分60余人。

“查访” 强化责任落实

该区纪委将镇（街道）、部门单位纪检监察信访工作情况量化考评，纳入阶段考核和年度考核内容。对涉纪信访重视不够、责任不明、出现重大信访问题并造成严重不良社会影响的，实行严格责任“三追究”，即追究约谈一批领导、追究通报一批干部、追究否决一批单位。对于群众反映的干部在思想、工作、生活作风方面的一般问题和轻微违纪问题，通过发放“提醒通知书”、“函询通知书”等，根据实际开展个别提醒信访谈话、信访警示谈话和信访诫勉谈话。谈话以践行监督执纪“第

一种形态”为重点，巧用“三项谈话”，即集体约谈着重提醒督促、调研座谈重点督促、个别约谈突破难点热点，“三项谈话”，做到有苗头就提醒，有问题就解决，着重解决信访遗留问题。

今年10月28日，该区针对群众反映的机关干部作风“庸懒散”、“不作为”问题，特别是针对“作风建设年”督查过程中发现问题的14个单位的“一把手”以及分管领导进行了集体约谈，并由14个单位向区纪委书记递交了“承诺书”，对做好本单位作风建设作出了承诺。

“我举报村干部滥用职权，不给我家分宅基地！”在惠济区纪委，一位来访群众要求讨回因外出打工放弃的宅基地。费了一番功夫劝走上访人后，信访室的同志们一块商议：“这个举报人此前来过，他反映的滥用职权没有实质内容，分宅基地的利益诉求不属于纪检监察机关受理范围，因此，建议他向所在镇政府请求协调处理。”类似一幕，基层纪检监察机关经常遇到。不同的是，以前可能会受理，现在则会按照分工要求，明确告知信访人应去主管部门。党的十八大以来，伴随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三转”的推进，职能泛化、工作发散等问题已初步得到解决，基层纪检监察信访举报工作思路和具体实践正在发生深刻变化。到底哪些应该管？哪些不应该管？惠济区纪委在实践中给出了答案——要守住“主阵地”，种好“责任田”。记者 刘怡辰 文/图

该管的一定管好 不该管的坚决不管

纪检监察机关信访举报部门的基本职责，是受理和处理对党员、党组织和监察对象违反党纪政纪行为的检举控告。这个主业没干好，其他干得再好也不合格。

惠济区纪委曾在3个月的时间里，收到业务范围外的群众诉求29件。对此，惠济

区纪委给予了高度重视，自上而下层层传导压力，多次召开会议明确要求，一定要认清自身的职责定位，纪委不是“包打天下”的，纪委也不是“无所不能”的，纪委就是要严格按照《党章》赋予的职责，专心种好自己的“责任田”。

深化“三转”关键要担当 落实责任重心在基层

纪检监察信访工作“三转”效果如何，关键在各个层级的责任担当意识，而责任担当的重心在基层，必须发挥基层的主动性、创造性，通过落实责任，破解实践中遇到的难题。

分级负责是办理信访举报的一项基本原则，也是信访举报工作“三转”的明确要求。然而长期以来，纪检监察信访举报数量在层级上明显呈“倒金字塔”形。究其原因，关键还是缺少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

做好信访举报工作，是纪检监察机关履行监督责任的重要职责。“当前的关键，还在于层层传导压力，督促镇（街道）这一级纪委扛起深化‘三转’的责任，把镇、街道这一层屏障拉起来，应由镇、街道解决的问题，坚决不能上交到区里。”惠济区纪委书记钱世哲提出这样的要求。

今年以来，惠济区纪委深入推动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实行信访举报“重心下沉、关口前移”。开展镇、街道和区直单位片区协作、落实初信初访责任、基层干部下访等专项行动，层层压实基层党委、纪委推动落实信访举报工作的责任，推动治理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把信访举报办理工作纳入“两个责任”督查的重要内容，以求真务实、为民解忧的态度，以扎实的工作作风，及时、认真地对待每一件群众诉求，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结果”。

聚焦“老大难”问题 “骨头”再硬也要啃

“三转”以后做什么？怎么做？是基层纪检监察机关信访举报干部普遍关心的问题，也是老大难问题。对此，惠济区纪委认为：“职能看似减了，实则加了。”

在惠济区纪委信访室，每季度、半年、全年都要对信访举报情况进行“整体画像”式的呈报，协助领导掌握当地反腐败斗争的总体形势。他们对信访问题重点镇办的分析，推动该区以古荥镇为试点，“落后村向先进村”转化的试点工作。

在对信访举报受理范围的界定上，主要包括违纪检举控告、处分处理申诉和关于反腐败的意见建议三方面，但在细节上确实无法作出详细规定，再加上“贴牌举报”非常多，对信访举报干部特别是年轻同志来讲确实有难度。为解决好这一“老大难”问题，惠

济区纪委加大了甄别力度，对难以界定的要求认真研究后再作答复，还专门建立了每周召开信访线索集体研判和分流处置制度，以此解决业务内和业务外问题。

在基层信访举报干部眼中，反映违纪行为和个人利益诉求交织的信访举报更是“难啃的硬骨头”。惠济区纪委信访室负责人表示，既要甄别交织情况，也要防止线索流失，还要督促有关部门解决好因违纪行为导致的举报人利益损失，对发现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都提出了更高要求。

惠济区纪委规定，在办理交织信访举报时，各承办单位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要对相关信访事项调查结果审核把关、签字背书，对办理质量负总责。实行“签字背书制”以来，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参与调查处理交织信访举报43件，全部息诉罢访。